

參展商須遵守的入境規例

1) 來自香港以外的參展商

根據香港入境事務處的政策，外來旅遊人士可憑觀光、購物、洽談合約及出席會議等理由在香港逗留，唯逗留期間，旅遊人士必須遵守香港入境規例內訂明的若干條件。根據有關條件，旅遊人士不得從事僱傭工作(無論受薪或非受薪)，亦不得開設或參與任何業務。有意在香港從事日常業務運作或投資活動的人士，必須申請工作簽證。

就貿易展覽會而言，參展商是否需要申請工作簽證，將視乎其展覽攤位的業務性質以及所涉活動而定。一般來說，假若參展商的活動主要為業務推廣而不涉及零售，則毋須申請工作簽證；假若參展商從事零售活動，便須申請工作簽證。

2) 中國內地參展商

參加貿易展覽會的內地參展商，必須向中國內地有關部門申請出境許可。至於商務旅遊，內地居民須向戶籍所在的公安機關，根據商務旅遊計劃申請來港許可，公安機關會向內地的商務旅遊人士簽發往來港澳通行證及商務簽注。內地參展商必須遵守以上第 1 項所列的香港入境規例。

3) 來自印度參展商

跟據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入境事務處的指引，印度國民必須預先於網上申請及成功辦妥預辦入境登記，才可免簽證前來香港特區旅遊或過境。申請人可即時得知免簽證資格的結果。

「印度國民預辦入境登記」於 2017 年 1 月 23 日開始實施。請注意，如登記人未能出示通知書和該本用以辦妥預辦入境登記的有效印度護照，會被拒登上前來香港特區的運輸工具，以及在抵港時被拒絕進入香港特區。

欲查詢更多資訊或作網上登記，請瀏覽：

http://www.immd.gov.hk/hkt/services/visas/prearrival_registration_for_indian_nationals.html

4) 香港參展商

假若任何本地參展商有意於展覽會舉行期間(包括進館及撤館期間)，在攤位派駐或僱用任何來自香港以外的人士，上述規例(第 1 及 2 項)亦同樣適用。

有關香港入境規例詳情，請瀏覽香港入境事務處網址(www.info.gov.hk/immd/)。如對上述規定有任何疑問，歡迎聯絡香港貿易發展局。

香港貿易發展局